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GHAM

HOSPITALITY INVESTMENTS

朗廷酒店投資

(根據香港法例按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八日之信託契約組成，
其託管人為朗廷酒店管理人有限公司)

與

朗廷酒店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0)

於 2025 年 5 月 9 日舉行之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周年大會投票結果

載於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14 日之周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該等決議案均於周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由朗廷酒店管理人有限公司（「託管人－經理」，作為朗廷酒店投資（「本信託」）之託管人－經理）及朗廷酒店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召開之本信託單位持有人與本公司股東之周年大會，於 2025 年 5 月 9 日下午 4 時 30 分以合併形式作為單一大會（即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周年大會）（「周年大會」）舉行，而載於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14 日之周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提呈之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所有該等決議案已獲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批准，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採納本信託及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託管人－經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594,358,422 (99.974952%)	650,000 (0.025048%)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2. 宣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分派每股份合訂單位 1.6 港仙。	2,594,358,422 (99.974952%)	650,000 (0.025048%)
3. 重選羅嘉瑞醫生為非執行董事。	2,594,356,161 (99.974865%)	652,261 (0.025135%)
4. 重選 Brett Stephen Butcher 先生為執行董事。	2,594,355,099 (99.974824%)	653,323 (0.025176%)
5. 重選林夏如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594,319,599 (99.973456%)	688,823 (0.026544%)
6. 授權本公司之董事釐定其酬金。	2,594,356,161 (99.974865%)	652,261 (0.025135%)
7.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信託、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的董事釐定其酬金。	2,594,356,661 (99.974884%)	651,761 (0.025116%)
8. 授予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的董事發行新股份合訂單位的一般性授權。	2,583,035,186 (99.538605%)	11,973,236 (0.461395%)
由於各項該等決議案均獲超逾 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信託與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附註：

- (1) 於周年大會舉行當日，本信託與本公司共同發行的股份合訂單位數目為 3,444,141,132 個，此乃賦予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有權出席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表決的股份合訂單位總數。
- (2) 概無任何股份合訂單位賦予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有權出席周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該等決議案。
- (3) 概無任何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周年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 (4) 概無任何人士於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14 日之本信託與本公司通函中表示擬於周年大會上就任何該等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 (5) 本公司之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周年大會進行投票時擔任監票人。

(6) 全體董事均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周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朗廷酒店管理人有限公司
與
朗廷酒店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美玲

香港，2025年5月9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羅嘉瑞醫生（主席及非執行董事）、*Brett Stephen BUTCHER*先生（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陳家強教授*、林夏如教授*、羅俊謙先生#、羅俊禮先生#及黃桂林先生*。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